

证券代码：831084

证券简称：绿网天下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补充审议偶发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9年9月23日公司收到仲裁通知书，具体诉讼内容为：2017年12月19日，原告包莉莉与被告绿网天下实际控制人张锡聪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原告以人民币1000万元的价款受让被告张锡聪持有的200万股被告股份，其中100万股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至原告名下，100万股继续以被告张锡聪代持。同日，被告喻虹（系被告张锡聪之配偶）以及被告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网天下或公司”向原告出具保函，分别为被告张锡聪在《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股份转让协议》就违约责任在第7.1.1款约定如下：“融资方（即被告张锡聪）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的，投资方（即原告包莉莉）有权要求融资方

自违约行为发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 1000 万元本金加三年 60% 收益即总计 1600 万元的价格回购股权，并且同时有权要求融资方向投资方另行支付 800 万元的违约金或者投资方不要求回购股权而单独要求融资方承担 800 万元的违约金。”

鉴于被告张锡聪及喻虹违反《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在未通知并取得原告同意的前得下将其在《股份转让协议》之附件《个人财产清单》中的不动产向第三方设立抵押担保。原告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以 EMS 快递以及电子邮件方式向被告张锡聪及被告喻虹发出《通知函》，要求被告张锡聪及被告喻虹以人民币 1600 万元的价格受让原告持有的全部绿网天下股份。但截至本仲裁申请书提交之日，尚未就上述款项向原告进行任何金额的支付。仲裁的请求为：1、被告张锡聪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800 万元。2、被告张锡聪向原告支付股份回购款人民币 1600 万元。3、被告张锡聪向原告赔偿律师费损失 20 万元。4、被告喻虹及被告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张锡聪的上述第 1 项、第 2 项、第 3 项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5、本案全部仲裁费用均由被告承担。

双方协商后由厦门仲裁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作出厦仲调字 20190814 号调解书，调解后约定：绿网天下全资子公司天讯天网自愿为上述事项承担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限为 3 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股权转让做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张锡聪、董事喻虹、董事张晓芸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张锡聪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2. 自然人

姓名：喻虹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天讯天网（厦门）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401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华讯楼 A 区 B1F-089

企业类型：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
法 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锡聪

实际控制人：张锡聪

注册资本：30,000,000

主营业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通信设备零售；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其他未列明电信业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

内容服务；动画、漫画设计、制作；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服装零售；鞋帽零售；钟表、眼镜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箱、包零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自行车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象牙及其制品）；其他文化用品零售；互联网销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二）关联关系

张锡聪持有公司 23,331,5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4.1104%，系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系天讯天网（厦门）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子公司天讯天网为张锡聪的股权转让做担保，未支付任何费用，但控股股东如无法履行协议中约定的条款将导致子公司天讯天网承担连带责任，从而使子公司的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厦门仲裁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作出厦仲调字 20190814 号

调解书，调解后约定：绿网天下全资子公司天讯天网自愿为上述事项承担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限为 3 年。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是公司子公司天讯天网为张锡聪的股权转让和解协议承担连带责任，未支付任何费用。如张锡聪未履行和解协议约定事项，公司子公司将承担连带责任。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1 日